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941/16-17(01)號文件

檔號：CB4/PL/EDEV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與環境事務委員會 於2017年4月29日舉行的聯席會議

與兩家電力公司簽訂《管制計劃協議》 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載述政府與兩家電力公司簽訂的現有《管制計劃協議》("《管制協議》")的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在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及環境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討論相關事宜時所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

本港電力供應的規管情況

2. 一直以來，香港的電力由兩家私人擁有的電力公司提供，即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和青山發電有限公司(統稱"中電")，以及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港燈")。政府一向透過《管制協議》規管上述兩家電力公司。《管制協議》並沒有授予電力公司任何專有權利在香港提供電力。相反，《管制協議》列明了電力公司的權利和責任、電力公司股東的回報，以及政府監管中電和港燈與電力有關的財務事宜，以及它們供電的可靠程度和環保表現的安排。

3. 政府與兩家電力公司訂立的現行《管制協議》，將於2018年屆滿。政府當局以4個能源政策目標，即安全、可靠、合理價格和環保為依歸，並按在市場具備所需條件時為電力市場引入競爭的目標，檢討了香港的電力市場。期後政府當局於2015年3月31日展開了為期3個月的公眾諮詢，蒐集公眾對電力市場未來發展的意見。

4. 諮詢文件就下列多個主要議題提問：(a)引入競爭；(b)未來的規管架構和可予改善之處；以及(c)發展可再生能源和需求管理。主要諮詢結果載於立法會CB(4)217/15-16(03)號文件，而政府當局亦於2015年11月23日向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簡介公眾諮詢期間接獲的意見。

5. 其後，政府當局一直與兩家電力公司商討新《管制協議》。新《管制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

- (a) 准許回報率¹可因應最新的經濟情況，在考慮國際上類同的投資後，予以下調；
- (b) 引入機制以鼓勵電力公司在推動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方面作出更多貢獻；
- (c) 引入機制以推動私營機構發展可再生能源；
- (d) 改善燃料成本收費機制²；
- (e) 按電力公司在供電可靠性、運作效率、客戶服務和污染物排放方面的表現，改善現行獎罰制度；
- (f) 改善電力公司在營運及財務方面的資訊透明度；及
- (g) 列明要求電力公司在下一個規管期為長遠引入競爭進行所需的準備工作，為在未來引入潛在的新供電者鋪路。

議員以往提出的意見及關注事項

6. 受現行《管制協議》規管的電費一直是備受爭議的事宜。在以往的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及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曾就一系列事項提出意見及關注，當中包括——

¹ 根據現時的《管制協議》，電力公司的准許回報率按其固定資產平均淨值計算，最高為9.99%。

² 現時燃料價條款帳是由兩家電力公司維持的帳戶，透過該帳戶，標準燃料成本(涵蓋於基本電費內)與實際燃料成本的差額，每年會以回扣或附加費的形式，向客戶發放或收取。

- (a) 檢討兩家電力公司的准許回報率，該准許回報率被認為過高；
- (b) 加強監察電力公司對發電設施的投資，以及對過剩發電容量的處理；
- (c) 提高制訂《管制協議》的過程、電費調整過程及兩家電力公司發展計劃的透明度，以及在批准該等安排前先諮詢立法會，以便公眾監察；
- (d) 落實增加兩家電力公司聯網容量的工作，以盡量減少新發電機組的投資；
- (e) 分開發電及輸電業務，以助新供電商進入電力市場，從而促進市場競爭；
- (f) 引入供電商，以提高市場競爭，從而令電費降低；
- (g) 根據新燃料組合計劃，使用較多天然氣發電對電費所造成的影響；
- (h) 尋覓較廉宜的天然氣供應來源，或輸入價格較相宜的核能、液化天然氣或頁岩天然氣等替代燃料，以減輕增加電費的壓力；
- (i) 透過使用更清潔的燃料、優化排放控制設備，以及為更多種類的污染物引入排放限額，以加強發電減排；
- (j) 在發電方面，在致力保護環境和控制成本之間求取平衡；
- (k) 加強推廣節能措施，以及採取訂定減低耗電量的各項措施；及
- (l) 鼓勵發展分散式可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和網絡，並提供上網的技術支援與優惠。

7.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於2016年12月13日的會議上，亦討論到有關為弱勢家庭提供電費優惠的事宜。在2017年1月23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通過一項有關此事宜的議案，議案措辭載於**附錄I**。

立法會質詢及議案

8. 在第五屆及六屆的立法會會議上，議員提出多項有關《管制協議》的質詢，當中包括《管制協議》在達致節能目標方面的成效、降低電費的可能性、檢討有關准許回報率的條款及備用電率，以及在新的《管制協議》下，為不適切居所租戶提供電費優惠等。政府當局的相關書面答覆的超連結載於**附錄II**。

9. 在2012年1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上，通過了一項就"締造可持續及開放的電力市場"的議案。該議案的措辭及當局就議案採取的跟進行動進度報告的超連結載於**附錄II**。

最新發展

10.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2017年4月25日指令政府與兩家電力公司簽訂新的《管制協議》。政府隨即於同日與兩家電力公司簽訂新的《管制協議》。

11. 在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及環境事務委員會於2017年4月29日舉行的聯席會議上，政府當局將會向委員簡介政府與兩家電力公司簽訂的新《管制協議》。

相關文件

12.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II**，此等文件已登載於立法會網站(<http://www.legco.gov.hk>)。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7年4月28日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在 2016 年 12 月 13 日的會議上
就議程項目 V "與兩間電力公司進行的週年電費檢討" 提出
並在 2017 年 1 月 23 日會議上通過的議案

兩電作為公共事業，有義務承擔社會責任，幫助基層社群。過去，兩電有一些援助基層政策，如提供長者及單親家庭電費補貼、「全城過電」計劃等，值得嘉許。但香港仍有許多住戶仍陷於「能源貧窮」，經濟上難以負擔家庭能源開支，苦不堪言。故此，本會促請政府採取適合措施，協助他們渡過難關，如增加惠及低收入人士及劏房戶的電費補貼、修改《供電則例》以阻嚇業主濫收電費等，以改善劏房戶面對高昂電費的問題。

原議案動議人：羅冠聰議員

修正案動議人：易志明議員, JP

(Translation)

Panel on Economic Development

Motion proposed under agenda item V on "Annual tariff reviews with the two power companies" at the meeting on 13 December 2016 and passed at the meeting on 23 January 2017

That, the two power companies, as public utilities, are obliged to take up social responsibilities and help grass-roots communities. In the past, the two power companies launched some policies to help the grass-roots, such as provision of subsidies on electricity charges for the elderly and single-parent families, and the "Power Your Love Programme", which are commendable. However, many households in Hong Kong are still suffering from "energy poverty", meaning that they are financially unable to afford domestic energy costs and therefore in a dire situation. In this connection, this Pane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adopt appropriate measures to help them tide over the difficulties, such as increasing the subsidies on electricity charges for low-income earners and tenants of sub-divisions of flat units, and amending the Supply Rules to deter landlords from overcharging tenants of sub-divisions of flat units for use of electricity so as to ameliorate the problem of expensive electricity charges faced by these tenants.

Original motion moved by : Hon Nathan LAW Kwun-chung

Amendment moved by : Hon Frankie YICK Chi-ming, JP

相關文件一覽表

文件來源	會議日期/ 發出日期	文件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2008年1月8日 (議程第 I 項)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2013年11月25日 (議程第 VI 項)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u>政府當局的跟進文件</u> <u>背景資料簡介</u> <u>會議紀要</u>
	2015年11月23日 (議程第 IV 項)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u>背景資料簡介</u> <u>會議紀要</u>
	2016年12月13日 (議程第 V 項)	<u>背景資料簡介</u> <u>會議紀要</u>
	2017年1月23日 (議程第 VI 項)	<u>羅冠聰議員動議及經易志明議員修正的議案</u> <u>政府當局就該議案的回應</u>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u>會議紀要</u>
環境事務委員會	2014年4月28日 (議程第 VI 項)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u>背景資料簡介</u> <u>會議紀要</u>
	2015年6月22日 (議程第 IV 項)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u>會議紀要</u>
	2015年9月29日 (議程第 I 項)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u>背景資料簡介</u> <u>會議紀要</u>

文件來源	會議日期/ 發出日期	文件
	2016年5月23日 (議程第IV項)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u>背景資料簡介</u> <u>會議紀要</u>
	2016年10月24日 (議程第III項)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u>背景資料簡介</u> <u>會議紀要</u>
	2017年1月23日 (議程第IV項)	<u>政府當局的文件</u> <u>會議紀要</u>
立法會會議	2012年1月18日	<u>余若薇議員就"締造可持續及開放的電力市場"動議及經李華明議員及李慧琼議員修正的議案</u> <u>余若薇議員就"締造可持續及開放的電力市場"動議及經李華明議員及李慧琼議員修正的議案的進度報告</u>
	2012年10月17日	<u>陳家洛議員就"有助降低電費的措施"提出的立法會質詢</u>
	2012年11月7日	<u>何秀蘭議員就"《管制計劃協議》中期檢討"提出的立法會質詢</u>
	2013年6月19日	<u>梁耀忠議員就"檢討《管制計劃協議》及能源組合"提出的立法會質詢</u>
	2013年7月3日	<u>葛珮帆議員就"以節約能源作為《管制計劃協議》中期檢討的其中一個方向"提出的立法會質詢</u>

文件來源	會議日期/ 發出日期	文件
	2013年11月6日	<u>單仲偕議員就"《管制計劃協議》的中期檢討及對電費的檢討"提出的立法會質詢</u>
	2015年1月21日	<u>王國興議員就"檢討《管制計劃協議》"提出的立法會質詢</u>
	2015年6月24日	<u>田北俊議員就"電力市場未來發展"提出的立法會質詢</u>
	2017年1月11日	<u>劉小麗議員就"向不適切居所租戶收取的水電費"提出的立法會質詢</u>